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江瓊紋
電話：03-8462860#580
電子信箱：happy11123200@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400093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A09030000E_1140001577A_senddoc2_1_prin、
A09030000E_1140001577A_senddoc2_1_Attach
(376550000A_1140009309_ATTACH1.pdf、376550000A_1140009309_ATTACH2.pdf)

主旨：請高級中等學校薦派教師參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認證培訓實施計畫—第16梯次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114年1月9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01577A號函暨國立臺南大學114年1月6日南大本土字第1140000161號號函辦理。
- 二、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高級中等學校於111學年度起開設本土語文部定課程2學分。在職教師擔任閩南語文課程或客語文課程師資應取得各該語別中高級以上語言能力證明；原住民族語文課程教師應取得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
- 三、國教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自111年1月起陸續辦理旨揭培訓

114/01/15



課程，請高級中等學校積極薦派教師參訓（第16梯次），
相關資訊如下：

- (一)課程日期：114年3月15日(星期六)、3月16日(星期日)、
3月22日(星期六)、3月23日(星期日)、3月29日(星期
六)，每日上午9：00至下午4：20，共計5日，30小時。
- (二)授課方式：Google Meet線上課程（課程網址將於課前通
知內說明）
- (三)課程班別：
- 1、臺灣台語班（共計2班、每班150人）。
 - 2、原住民族語班（排灣族語1班，每班15人）。
- (四)薦派與報名資格：
- 1、第一順位：高級中等學校依照各語別薦派資格，薦派
學校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各語別各
校最多薦派2名（請上傳旨揭計畫附件1「第16梯次本
土語文認證輔導班學校薦派名單彙整表」）。
- (1)臺灣台語班：高級中等學校內尚未取得臺灣台語能
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之學校編制內現職合格教
師，以及申請直播共學之高級中等學校，請至少薦
派1名教師，至多2名教師，其餘學校請依據實際需
求薦派教師。
- (2)原住民族語班：原住民重點學校之高級中等學校
內，尚無取得原住民族語認證高級以上證書之學校
編制內現職合格教師，以及申請直播共學之高級中
等學校，請至少薦派1名教師，至多2名教師，其餘
學校請依據實際需求薦派教師。



- 
- 
- 2、第二順位：國民中學有意願教授本土語文課程之學校編制內現職合格教師。(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免填寫線上表單與上傳薦派名單彙整表。)
- 3、第三順位：國民小學有意願教授本土語文課程之學校編制內現職合格教師。(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免填寫線上表單與上傳薦派名單彙整表。)
- 4、本課程是為協助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內現職合格教師，取得臺灣台語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能力認證為高級)證書，因此薦派老師需具備日常對話之能力，並且務必自行報名本土語文能力認證考試。

(五)報名方式：高級中等學校需完成以下步驟，方報名完成；逾期將不予受理。

- 
- 
- 1、第一步驟：高級中等學校請於114年2月21日(星期五)前填寫線上表單(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VX4brocrUBq5aNLM8>)，並上傳旨揭計畫附件1「第16梯次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學校薦派名單彙整表」。
- 2、第二步驟：請轉知各校薦派老師自114年1月20日(星期一)起至114年3月2日(星期日)止，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4.inservice.edu.tw/>)完成線上報名，報名時請填列正確之通訊資料(含手機號碼、電子信箱)，並確認「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的個人資料是否正確，以利後續連繫。

(1)臺灣台語班課程代碼：4834650。

(2) 原住民族語班 (排灣族語) 課程代碼：4834651。

四、審核結果：

(一) 報名截止後，依照「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順序，進行資格審核。審查結果請自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查詢；審核通過者，請學校據此核予教師公(差)假出席。

(二) 課前相關注意事項(含上課網址)，將於開課前5個工作天以電子郵件寄送「課前通知」，審核通過者敬請留意信箱。

五、研習課程相關問題，請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林小姐，連絡電話：(06)2133111分機5783，電子信箱：fang01162@gm2.nutn.edu.tw。

六、檢附旨揭計畫1份。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玉里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花蓮縣立南平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

